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1318.9—1996

GB/T 11318.9—1996

## 电视和声音信号的电缆分配系统 设备与部件 第9部分：电源设备通用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电视和声音信号的电缆分配系统  
设备与部件  
第9部分：电源设备通用规范  
GB/T 11318.9—1996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bzcbs.com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4 千字  
1997年7月第一版 2005年9月第二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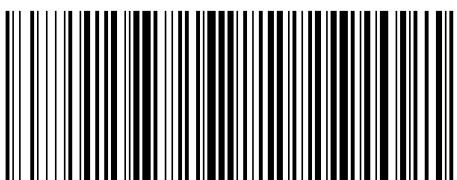
\*

书号：155066·1-25904 定价 1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11318.9—1996

1996-09-09 发布

1997-05-01 实施

国家技术监督局发布

### 6.2.6.2.2 测量

合上开关 S, 调节调压器  $B_1$  与负载电阻  $R_L$ , 使输入电压、负载电流均为额定值。然后, 拨动开关 S, 使负载电流由零至额定值来回阶跃, 用记忆示波器或具有同等功能的其他设备测出输出电压的瞬态恢复时间。

### 6.2.7 信号交流声比

设备信号交流声比的测量按 GB/T 11318.1—1996 中 4.2.2.11 的规定进行。

### 6.3 环境适应性

设备的环境适应性试验方法按 GB/T 11318.1—1996 中 4.3 的规定进行。试验温度组别: 室内工作的设备为 I 组; 室外工作的设备为 III 组。

### 6.4 可靠性

设备的可靠性试验方法按 GB/T 11318.1—1996 中 4.4 的规定进行, 试验方案按方案 I 进行。

### 6.5 安全

设备的安全试验方法按 GB/T 11318.1—1996 中 4.5 的规定进行。

### 6.6 电磁兼容性

设备的电磁兼容性试验方法按 GB/T 11318.1—1996 中 4.6 的规定进行。

## 7 检验规则

设备的检验规则应符合 GB/T 11318.1—1996 中第 5 章的规定。电性能参数交收检验项目见表 4。

表 4

检验项目	直流稳压电源	线路供电器	电源插入器
插入损耗	—	—	△
反射损耗	—	—	△
输出电压	△	△	—
输出电压变化率	△	△	—

注: 表中△表示交收检验项目。

##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设备的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应符合 GB/T 11318.1—1996 中第 6 章的有关规定。

## 前言

本系列标准是 GB 11318.1~11318.6—89(第 1 部分: 通用技术条件; 第 2 部分: 性能参数要求; 第 3 部分: 测量方法; 第 4 部分: 环境要求与试验方法; 第 5 部分: 可靠性要求与试验方法; 第 6 部分: 检验规则)、GB/T 14948.1~14948.6—94(第 1 部分: 电源设备技术条件; 第 2 部分: 系统输出口技术条件; 第 3 部分: 导频信号发生器技术条件; 第 4 部分: 干线放大器技术条件; 第 5 部分: 频道处理器技术条件; 第 6 部分: 衰减器、均衡器、滤波器和陷波器技术条件)和 SJ/T 10471—94《电缆分配系统接收机变换器技术条件》的修订版。

本系列标准与原标准在下列方面略有改变:

——频率范围由 30 MHz~1 GHz 改变为 5 MHz~1 750 MHz;

——将原 GB 11318 系列标准合并为现在的 GB/T 11318.1“通用规范”, 同时补充了 GB/T 11318.2~11318.14 新的系列标准。

GB/T 11318.1—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 11318.1~11318.6—89; GB/T 11318.2—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T 14948.3—94; GB/T 11318.4—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T 14948.5—94; GB/T 11318.8—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T 14948.4—94; GB/T 11318.9—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T 14948.1—94; GB/T 11318.11—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T 14948.6—94; GB/T 11318.12—1996 从生效之日起, 同时代替 GB/T 14948.2—94; GB/T 11318.13 自生效之日起, SJ/T 10471—94 作废。

本系列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工业部提出。

本系列标准由电子工业部标准化研究所归口。

本系列标准起草单位: 电子工业部标准化研究所、武汉市无线电天线厂、上海市电子仪表标准计量测试一分所、北京电视设备厂、航天部一院十四所、四川绵阳涪江机器厂、中央电视台荧屏技术公司、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图像数据通信公司。

本系列标准主要起草人: 席树存、戚世坚、张放、黄吴明、吕君祥、高宗敏、王邦俊、董书佩、周新民、陈志葛、张万书、郭玮。

